

证券代码：871340

证券简称：钒宇新材

主办券商：中航证券

九江市钒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 月 24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三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1 月 21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谭忠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高管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此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有关董事会召开的规定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变更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原聘请的中喜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已为我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多年，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，客观、公正、公允地为公司提供了优质的审计

服务，较好地完成了公司的各项审计相关工作。鉴于公司业务发展和满足主管部门对会计师事务所轮换的规定，公司拟聘请任鹏盛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拟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变更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4-007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拟定于 2025 年 2 月 13 日上午 9:30 在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上述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事项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九江市钒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九江市钒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 月 24 日